



“经过两个多月的周旋，老板愿意赔偿6.5万元，我这事儿总算有了个说法。这多亏了致诚公益的霍薇律师，是她帮助调查取证后，老板才服软。”6月25日，刘桂兵见到记者时话语间压力明显减轻了不少。

■打工不到一月腰椎被砸骨折  
■老板支付医疗费后不愿赔偿

受工伤住院老板只付医疗费

# 农民工求助律师取证获工伤赔偿

□本报记者 赵新政

“住院后花费较大，老板虽然同意支付医疗费，可是我们不催、不逼，他们就不给。”说话间，刘桂兵的眼眶湿润了，“没办法，我只得把正在上大学的女儿叫到北京，帮着讨说法。”

刘桂兵的女儿叫刘晓乐。“我来北京后人生地不熟，又不是学法律专业的，因此，遇到这事也只能干着急。”看到父亲的案子有了结果，刘晓乐如释重负，“好在我们找到了致诚公益的霍薇律师，经过两个多月的周旋，总算有了结果。”

打工不足一月被砸伤  
农民工索赔屡屡被拒

刘桂兵今年48岁，家住贵州省偏远山村。近年来，他妻子患病花光了家中的全部积蓄。去年，其女儿刘晓乐考上大学，成了家里唯一一个有学问的人。此外，他还有一个刚满6岁的儿子。

女儿考上大学，刘桂兵既高兴又忧愁，愁的是交不起女儿的学费。想来想去，他决定跟着老乡来北京打工。可是，到建筑工地不到一个月，他就被突然倒塌的脚手架砸伤。

“医生说，我的腰椎被砸成压缩性骨折。眼下要住院，以后也可能落下残疾，干不成体力活儿了。”刘桂兵说：“我不敢想全家人今后该怎么过？”

“父亲发生事故以后，母亲体弱多病，无法到医院照顾。况且，家里还有6岁的弟弟需要照顾，所以，我只能向学校请假，来北京照顾父亲的饮食起居。”刘晓乐说。

在照顾父亲时，刘晓乐听其他病友说起过工伤赔偿问题，像他父亲这样因公司没缴工伤保险，公司应赔偿几万元。可是，对于怎么赔、赔多少，她弄不清楚，也不知道该找谁谈赔偿。

在医院，她只能见到小老板姜某。对于她父亲的工伤赔偿一事，姜某总是避而不谈。他所做的，只是根据刘晓乐提出的要求及医院开的单据，隔三差五送些医疗费。

一次，她跟姜某商量，想一次性解决其父亲的住院赔偿问题。但对方说自己做不了主，需要与老板商量，结果是一而再、再而三地推辞。

问得多了，姜某说公司只同意支付1万元，理由是刘桂兵的医疗费都是老板出的，已经花了5万多元，再出1万元的补偿足够了。

“医生告诉我，以后的重体力活肯定干不了了，需要静养。因此，这区区1万元对于腰椎受伤的家庭经济支柱来说，无论如何都不能接受。”刘桂兵说。而公司的态度是：“才干几天活儿，公司就搭进去几万元，太赔本了！”

双方的谈判由此陷入僵局。

女儿求助致诚公益律师  
初次调解双方谈判未果

无奈之下，刘晓乐想到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。于是，她找到致诚公益的霍薇律师寻求援助。

面对律师，在谈起父亲的受伤经过和自己这一段时间受的委屈时，她实在忍不住，哇的一声

哭了起来。一个涉世未深的女孩，家庭遭此变故是她万万没想到的，而多次找单位协商赔偿，遭到的都是白眼和无情的拒绝，使她内心很受打击。

“现在，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？我就想尽快处理完父亲受伤的事，拿到该拿的赔偿。”然而，刘晓乐说，她不知道父亲是经谁介绍去工地的，也不知道老板是谁、单位名称是什么，至于每月多少工资更不清楚。

霍薇打电话问刘桂兵，他了解的情况也十分有限，只知道介绍人是谁，其他情况一概不知。面对这种情况，律师决定先通过调查取证，把案件情况一一搞清楚。

来到角门地铁站附近的工地上，霍薇询问了多位建筑工人，他们都不知道准确的发包方和承包方是哪家单位。

接下来，律师在相关网站查询了该承建项目，又在市建委备案的相关查询系统查到该工地的建设单位。掌握了这些材料，后来，霍薇和刘晓乐一同去丰台区安监局反映情况，希望相关行政机关去现场调查，了解案件的发包、承包关系，以便调解不成走法律途径解决。

过了一周，安监局告诉她们，该工程的劳务分包单位是山东的公司，名称是青州鲁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。该公司向安监局提供了与刘桂兵的劳动合同，但是否系刘桂兵所签，由于其不在现场，无法核实。

霍薇希望安监局能在双方之间做一个调解，工作人员对于刘桂兵的遭遇十分同情，接受了她的建议，答应从中做调解。经过

多次调解，对方最终只同意支付2.5万元。该数额与刘桂兵期望的数额相差较大，调解未果。

收集证据拟走法律途径  
公司服软同意赔偿6.5万

随后，律师与刘晓乐商量做两手准备，一是继续与老板协商赔偿数额，二是做好协商不成的准备走法律途径解决，着手收集相关证据，例如找其父亲的工友出具证人证言等。

霍薇根据刘桂兵的伤情和可能构成的伤残级别，计算了应当赔偿的数额，并以该数额作为与单位协商的基础。在公司，她见到的正是姜某。姜某说他只帮着带班，具体赔偿数额无法做主，需要与老板协商。

霍薇将刘桂兵的诉求说明后，过了两天姜某传话：公司只同意出4万元，原因是医疗费花了5万多元，再加上其他的费用，对刘桂兵的伤公司赔了将近10万元，数额已经很高了，不想再多支付。

霍薇说，按照法律规定，对于医疗费部分，基于工伤的前提下，本来就应当由单位支付，劳动者无需承担，刘桂兵主张的费用是对于伤残的相关工伤赔偿，希望姜某能向公司老板解释清楚，依法赔偿。

又过了一周，姜某通知刘晓乐和律师，公司同意出6.5万元了结此事。刘桂兵觉得再耗下去也不是办法，同意由女儿和律师代他与公司签署一次性工伤赔偿协议。

至此，这场拖延了半年的工伤赔偿争议得以解决。

【法律咨询台】

新手表电池半年没电  
消协调解帮免费更换

夏日来临，手表不仅是读取时间的工具，更成了女士们手腕上亮丽的装饰品。近日，延庆消协成功调解一起因手表电池引起的纠纷，最终，商家为消费者刘女士免费更换电池。

典型案例：

去年12月底，家住延庆的消费者刘女士在延庆某商场花了2000多元购买了某品牌手表一块，购买时，商家销售人员对刘女士介绍，手表的性能好，电池比较耐用，最少能用一到两年，刘女士很高兴。可谁知，今年5月底，刘女士的手表就不走了，刘女士赶忙找到商家，经检测，原来是刘女士的手表电池没电了，需要刘女士另加40元电池钱更换电池。刘女士很气愤，当初商家承诺说电池能用1到2年，没想到半年就没电了，商家拒绝为刘女士免费更换。无奈之下，刘女士来到延庆消协进行投诉。延庆消协的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，立刻到商家处进行调解，经过几次调解，商家同意免费为刘女士换了一块电池，刘女士对调解结果表示满意，并对消协的帮助表示感谢。

工商提醒：

延庆工商分局在此提示广大消费者，购买手表这类精密产品时，要注意以下几点：

第一，要从正规的商场、专卖店购买。现在手表市场价格相差很大，手表质量也是参差不齐，消费者想要购买一款称心如意的手表，最好选择去正规的商场、专卖店进行购买，质量相对有保障。

第二，要冷静，不要盲从“跟风”。仅仅由于一块表“热门儿”就买，并不等于你买得值。不论什么时刻总是不断有新的款式流行起来。但流行的并不一定是适合自己的，应该谨慎选择适合自己的手表。

第三，要仔细查看手表的配置说明。查看手表配置说明上具体标注的防水效果、注意事项等，谨防被商家误导，且以消费者人为因素造成为由拒绝保修、退换货等，让消费者承担所有损失。

第四，要重视售后保障，留存相应票据。在消费者付款之前，要和商家咨询好相应的售后保障。并留存好发票和收据，以确保在手表出现问题时，可以及时获得赔偿。如果消费者遇到相关的消费纠纷时，可以到附近的工商部门进行维权。

马延景



老太楼道内摔伤 养老院担责两成

□本报记者 王香澜

由于两个儿子躲在国外，女儿秋平又患了癌症，去年6月2日，78岁患有老年痴呆症的张老太住进了享清福养老院。

去年8月6日，秋平突然接到养老院的电话，说其母摔伤，已被送到医院。她赶到医院后，医生告诉她张老太被诊断为左股骨近端骨折，住院两周并做了腰椎椎体成形术，共支付医疗费等7万余元，目前仍未痊愈。

秋平称，其母住进养老院时与院方签订《入住协议书》，约

定了照顾事项。如今，其母受伤表明养老院未能尽到义务，于是将养老院告到法院，索赔医疗费、救护费等共计7万余元。

养老院对此不予认可，称已经提供相应服务。张老太入院时未如实说明她患骨质疏松，所以养老院没有失误，不能对张老太摔伤一事担责，因而拒绝赔偿。

经过审理，法院认定养老院对张老太摔伤一事承担20%的责任，判决其支付医疗费、护理费等共计2万余元。

说法：

张老太与养老院签订了《入住协议书》，是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的表示，因内容不违法，故该协议合法有效，由此双方形成了服务合同关系，养老院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服务义务。

根据社会上养老院的一般经营业态，其服务对象为生活自理及健康状况存在一定问题的老人，家属不在其身边长期看护，所以入住老人因自身原因摔伤的情况在养老院中是具有一定概率

的事件。从合理分配责任风险角度，不能一概要求养老院赔偿。

在本案中，张老太行动方便，有自理能力，并选择了半自理的等级服务，可以在养老院服务范围外独自进行活动，其在楼道内摔伤，自身应负主要责任。工作人员在合理范围内对老人造成危险性的行为有告知、阻止和管理的义务，老人摔伤，应认定养老院在履职期间有一定过错。就双方过错比例，法院酌定养老院承担20%、原告承担80%。